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962 证券简称:中金辐照 公告编号:2026一017

202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64001897.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金辐照	股票代码	3009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军	曹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绿景社区布吉路1028号中设广场B栋19层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绿景社区布吉路1028号中设广场B栋19层	
传真	0755-25289166	0755-25289166	
电话	0755-25177228	0755-25177228	
电子信箱	ir@zjfzgroup.com	ir@zjfzgrou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大健康科技服务企业,主要业务领域为辐照技术服务、消毒供应服务、检验检测服务及电子加速器研发装备制造。

在辐照技术服务方面,主要利用钴-60以及电子加速器为客户提供医疗保健产品、食品、药品、日用品、包装材料等产品的辐照灭菌服务,高分子材料的改性等辐照技术服务,并为客户提供科学、完整的灭菌技术解决方案;在消毒供应服务方面,主要为医疗机构及医疗器械厂商提供可重复使用的诊疗器械、器具及护理包、手术包的消毒灭菌服务;在检验检测服务方面,公司拥有取得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的检测分公司,提供辐照技术服务相关检测、验证和咨询服务;在电子加速器研发装备制造方面,已于河北省三河市成立公司,搭建加速器设备研发制造基地,未来将实现加速器设备的自主运维、制造、调试。报告期内,辐照技术服务是公司最主要的收入和利润来源。

(二)主要服务类型

1、辐照灭菌服务

(1)医疗保健产品辐照灭菌

辐照灭菌的过程无需拆解医疗保健产品的包装即可达到无污染、无残留、彻底灭菌的效果,可进行连续灭菌作业和批量处理,同时,也可以避免重新包装可能引致的二次污染,经过辐照的医疗保健产品在密封下可长期保持无菌状态。公司辐照灭菌服务覆盖的医疗保健产品主要包括:血液透析器、医用缝合线、医用敷料、酒精棉片、人工骨造关节、眼药水瓶等。

(2)食品辐照灭菌

辐照灭菌为冷处理技术,在有效杀灭食品中的虫卵、致病菌,降低微生物含量,实现防菌防霉、延长保质期的同时,能够有效保持食品的营养价值及风味。在适宜的剂量下,通过辐照能有效降低水果蔬菜的代谢速度,抑制种子发芽、推迟成熟,从而延长农产品的保藏期和货架期。公司辐照灭菌服务覆盖的食品主要包括:生鲜禽肉、冷冻食品、休闲食品、调味料、脱水蔬菜、无菌饲料及宠物零食、宠物干粮等。

(3)药品辐照灭菌

辐照灭菌在有效保持药品品质的同时,可杀灭药材中附着的虫卵,控制霉菌等微生物含量,有效解决部分中药、原料粉、制剂不耐高温、成分易挥发的问题,在中药和中药材产业链中发挥了一定作用。公司辐照灭菌服务覆盖的药品主要为中药材、中药原料粉及保健品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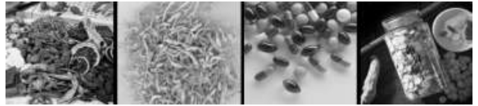

(4)包装材料辐照灭菌

辐照可以有效杀灭物品包装材料的微生物,保障物品包装、存贮,转运过程的无菌化,有效防止物品因包装材料受到微生物污染,从而延长物品保质期并保证品质。公司辐照灭菌服务覆盖的包装材料主要包括运输、存储物品用的无菌包装袋及储液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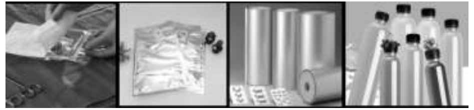

(5)其他产品辐照灭菌

辐照可以在无污染、无残留、冷处理的前提下实现化妆品、日用品、玩具等日常消费品的灭菌处理,杀灭产品上的致病微生物,降低消费者在使用这些产品过程中感染致病的风险。

2、辐照改性服务

辐照可使高分子材料发生交联、聚合等理化反应,有效改良材料综合性能。在传统线缆、热缩材料、珠宝改色等领域应用成熟,同时持续向新兴赛道拓展,覆盖芯片离子注入改性、发泡及鞋底材料改性、医用高分子、电子封装、环保再生材料、纳米改性聚合物等领域。通过辐照改性,可显著优化材料力学、耐磨、导电、耐候及生物相容等核心性能,精准匹配产业升级下的材料提质需求,助力多领域产品迭代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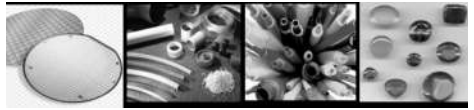

3、消毒供应服务

子公司镇江医疗、秦皇岛公司主要是为医疗机构、医疗器械厂商提供可重复使用的诊疗器械、器具及护理包、手术包的消毒灭菌服务。镇江医疗通过了ISO9001、ISO13485、ISO45001、ISO14001等认证,在质量管理、环境管理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等方面均符合国家规范标准,运营以来,为客户提供了优质、安全、可靠的医疗消毒供应服务。

4、检验检测服务

检验检测服务,主要是为辐照技术服务提供相关检测、验证和咨询服务;检测分公司已取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公司设有微生物实验室、剂量实验室,主要开展医疗器械、药品、食品和化妆品的微生物检测,重铬酸钾(银)、硫酸亚铁液体剂量计生产及吸收剂量检测等。

5、电子加速器研发装备制造

公司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引进高端专业人才,并与高等院校合作,已于河北省三河市设立子公司,搭建电子加速器设备研发和装备制造基地。未来可提供电子加速器设备研发、制造、销售及运维的全链条一体化服务,并为京津冀区域客户提供辐照灭菌和材料辐照改性技术服务,以及为应用电子加速器的企业提供辐照技术解决方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317,025,165.80	1,144,613,365.91	15.06%	1,102,213,04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28,487,466.45	948,468,341.87	8.44%	916,156,614.88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364,027,381.87	358,512,458.03	1.54%	344,754,34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563,401.54	108,872,277.12	8.90%	108,077,92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914,679.69	104,194,976.46	-20.42%	102,423,17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477,632.20	194,010,811.93	12.10%	188,380,816.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91	0.4124	8.90%	0.40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91	0.4124	8.90%	0.40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3%	11.76%	0.27%	12.0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5,631,926.03	94,196,210.08	98,016,703.28	86,182,54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01,991.28	40,012,854.77	23,990,651.74	28,757,90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661,034.45	29,026,149.90	24,310,895.88	3,916,59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83,675.88	51,507,527.71	47,552,108.34	87,634,320.2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4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6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20%	143,099,938.00	0.00	不适用	0.00
张宇	境内自然人	2.53%	6,666,788.00	0.00	不适用	0.00
共青城鑫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2%	5,330,003.00	0.00	不适用	0.00
共青城鑫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62%	4,289,976.00	0.00	不适用	0.00
钟革	境内自然人	1.39%	3,676,785.00	0.00	不适用	0.00
任为重	境内自然人	1.23%	3,241,363.00	0.00	不适用	0.00
虞安妮	境内自然人	1.14%	3,01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盛伟丽	境内自然人	1.14%	3,001,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瑞岳	境内自然人	1.14%	3,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永江	境内自然人	1.14%	3,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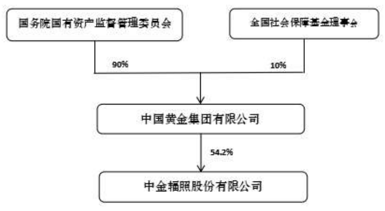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五节 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2026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300962 证券简称:中金辐照 公告编号:2026-01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6,342,247.66	85,631,926.03	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631,235.73	25,801,991.28	-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301,759.28	25,661,034.45	-9.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355,886.64	30,783,675.88	-24.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95	0.0977	-8.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95	0.0977	-8.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7%	2.68%	-0.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86,685,806.11	1,317,025,165.80	2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52,118,702.18	1,028,487,466.45	2.3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888.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88,459.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336.34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704.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7,053.47	
合计	329,476.4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增加14,667.15万元,增长55.00%,主要系子公司收到政府支付的搬迁补偿款所致;

(2)预付账款增加327.32万元,增长150.08%,主要系子公司预付土地款增加所致;

(3)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10,628.62万元,增长189.52%,主要系子公司支付供应商款项增加所致;

(4)短期借款增加5,298.24万元,增长176.50%,主要系子公司基本建设新增贷款所致;

(5)长期借款增加2,968.54万元,主要系子公司基本建设新增长期贷款所致;

(6)其他非流动负债增加16,274.69万元,增长459.55%,主要系子公司收到政府支付的搬迁补偿款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6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20%	143,099,938	0	不适用	0
张宇	境内自然人	2.53%	6,666,788	0	不适用	0
共青城鑫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	5,123,003	0	不适用	0
共青城鑫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4,154,276	0	不适用	0
钟革	境内自然人	1.39%	3,676,785	0	不适用	0
虞安妮	境内自然人	1.14%	3,010,000	0	不适用	0
王永江	境内自然人	1.14%	3,001,700	0	不适用	0
盛伟丽	境内自然人	1.14%	3,001,000	0	不适用	0
任为重	境内自然人	1.14%	3,000,000	0	不适用	0
陈瑞岳	境内自然人	1.14%	3,000,0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143,099,938	人民币普通股	143,099,938
张宇	6,666,788	人民币普通股	6,666,788
共青城鑫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23,003	人民币普通股	5,123,003
共青城鑫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54,276	人民币普通股	4,154,276
钟革	3,676,785	人民币普通股	3,676,785
虞安妮	3,0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10,000
王永江	3,001,7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1,700
盛伟丽	3,001,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1,000
任为重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陈瑞岳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深圳市金鹏源辐照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金鹏源)为配合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白花片区连片产业用地土地整备工作,于2025年4月3日与光明街道办、深业明瑞签署了《搬迁补偿安置协议》及《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7日披露的《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签署搬迁补偿安置协议及补充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报告期内,深圳金鹏源收到协议方光明街道办支付的搬迁补偿款162,746,871.96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25日披露的《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到搬迁补偿款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截至报告期末,深圳金鹏源已累计收到搬迁补偿款235,606,074.09元(不含违约金),占搬迁补偿款总额471,212,148.18元的50%,协议方光明街道办已按照协议约定履行了相应义务。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3,345,408.21	266,673,898.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86,225.60	3,295,568.90
应收账款	41,687,075.70	30,651,991.4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454,135.61	2,180,962.4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88,993.73	1,796,776.4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47,917.54	1,135,629.1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420,597.56	21,109,661.39
流动资产合计	489,130,353.95	326,844,488.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5,770,456.25	26,092,880.11
固定资产	727,205,718.61	744,294,592.53
在建工程	80,147,869.47	60,334,605.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254,383.94	6,819,269.78
无形资产	87,545,363.02	88,360,195.3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93,553.63	443,313.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69,015.76	7,752,890.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2,369,091.48	56,082,930.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7,555,452.16	990,180,677.29
资产总计	1,586,685,806.11	1,317,025,165.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000,000.00	30,017,583.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516,688.27	6,940,600.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443,127.31	1,366,002.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93,740.86	2,608,681.54
应交税费	27,672,791.61	36,128,329.42
其他应付款	34,206,657.45	31,161,993.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9,326,750.79	29,326,750.7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7,123.37	1,560,187.40
其他流动负债	170,638.58	153,382.62
流动负债合计	155,520,767.45	109,936,760.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9,685,359.1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142,971.61	5,471,252.61
长期应付款	28,286,754.57	28,286,754.5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7,547,725.56	47,051,505.78
递延收益	3,126,674.90	3,141,374.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994,688.35	12,912,157.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8,161,584.09	35,414,712.13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5,945,758.26	132,277,756.98
负债合计	481,466,525.71	242,214,517.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4,001,897.00	264,001,89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3,077,732.81	263,077,732.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338,172.47	55,338,172.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69,700,899.90	446,069,664.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2,118,702.18	1,028,487,466.45
少数股东权益	53,100,578.22	46,323,181.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5,219,280.40	1,074,810,648.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86,685,806.11	1,317,025,165.80

法定代表人:方中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正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丰峰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6,342,247.66	85,631,926.03
其中:营业收入	86,342,247.66	85,631,926.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7,088,793.36	54,492,699.21
其中:营业成本	35,207,588.46	32,072,039.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54,546.84	1,446,884.41
销售费用	2,468,561.17	2,609,986.21
管理费用	11,089,362.01	12,077,846.54
研发费用	6,207,836.52	7,091,505.96
财务费用	460,809.36	-805,563.20
其中:利息费用	831,282.31	438,358.18
利息收入	399,674.11	1,290,381.98
加:其他收益	488,459.71	239,297.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3,338.17	-577,169.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078,575.84	30,801,354.72
加:营业外收入	23,070.81	77,820.09
减:营业外支出	69,296.07	15,123.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032,350.58	30,864,051.64
减:所得税费用	4,623,718.37	4,450,382.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408,632.21	26,413,668.9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408,632.21	26,413,668.9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631,235.73	25,801,991.28
2.少数股东损益	777,396.48	611,677.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408,632.21	26,413,668.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631,235.73	25,801,991.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7,396.48	611,677.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95	0.097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95	0.097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方中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正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丰峰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701,006.39	80,687,340.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066.61	2,234,923.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2,826.28	2,225,532.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525,899.28	85,147,796.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76,132.33	6,675,905.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037,123.95	28,626,942.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179,570.99	9,169,282.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77,185.37	9,891,990.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170,012.64	54,364,12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55,886.64	30,783,675.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2,772,556.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772,556.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319,447.23	100,040,776.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319,447.23	100,040,776.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53,109.69	-100,040,776.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685,359.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685,359.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6,678.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6,167.67	452,467.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2,846.00	452,467.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862,513.18	-452,467.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671,509.51	-69,709,567.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673,898.70	313,835,255.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3,345,408.21	244,125,687.67

(二)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上接B755版)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基于业务发展和经营需要,有助于公司业务的拓展,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26-010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本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5年末合伙人数量237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30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3人。

(7)2025年经审计总收入221,574.80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4,341.7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6,912.18万元。

(8)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53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33,868.63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5次,监督管理措施11次。

(2)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及自律监管措施0次,44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13人次、纪律处分14人次、监管措施42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兵,200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2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丽,201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1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江超杰,201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3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王兵最近3年受到行政监管谈话措施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结果
王兵	2025年4月16日	监管谈话	广东证监局	国联水产2023年报审计执业过程存在控制测试程序、截止性程序执行不到位的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丽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江超杰最近3年未受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情况。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王兵、签字注册会计师吴丽、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江超杰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投入的工作量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本次拟聘任中审众环担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计费用为228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208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万元,不含增值税及差旅费)。如审计内容变更等导致审计费用增加,将由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市场原则确定审计费用及签署相关合同。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从业资质、专业能力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独立性、专业性、投资者保护能力和业务经验。中审众环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公司提供了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审计委员会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26-011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对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进行了合理预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上述额度内批准和办理有关的对外担保全部事项,该议案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至下一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有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需求,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拟为子公司及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总担保额度不超过180,000万元,具体以实际保证合同履行金额为准。具体明细如下:

(一)母对子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担保方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85.30%	43.99%	5,000	80,000	12%	否	连带责任担保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	100%	9.59%	0	30,000	4.5%	否	连带责任担保

(二)子对母担保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担保方式
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45.82%	25,000	60,000	9%	否	连带责任担保
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5,100	7,530	1.13%	否	房地产抵押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2、住所:浙江省诸暨市店口工业区

3、法定代表人:方祥建

4、成立日期:2001年12月19日

5、注册资本:1,064,602,139元人民币

6、主要股东: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8.13%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7、经营范围:制冷通用设备、家用电力器具部件、金属材料的制造、销售和服务,暖通空调工程的设计、技术咨询及系统工程安装;机械工程、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的技术研发与技术咨询;机器设备及自有房屋租赁;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

8、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1,229,023.83万元,负债总额为563,148.0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666,635.29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03,450.7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7,792.98万元。(经审计)

9、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2、住所: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解放路288号

3、法定代表人:李建军

4、注册资本:65,123,530.74美元

5、成立日期:2004年8月13日

6、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空调配件、燃气具配件、汽车农机配件、电子设备和部件、五金配件、铜冶炼。(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348,516.48万元,净资产为195,192.7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3.99%;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73,273.16万元,净利润为25,441.51万元。(经审计)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85.30%的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持有其14.70%的股权。

9、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2、住所:No. 7/278 Moo 6, Mab-yang-pond Subdistrict, Pluak Daeng District, Rayong Province

3、签字董事:罗高成

4、注册资本:1,671,247,300泰铢

5、成立日期:2008年06月23日

6、经营范围:主要从事生产、销售空调零部件等。

7、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15,495.61万元,净资产为104,419.5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59%;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4,115.44万元,净利润为1,340.19万元。(经审计)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9、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未发现存在重大失信行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担保种类、方式、金额、期限等有关条款,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签署的相关担保协议等文件为准。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批准的对外担保总额为180,000万元,占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批准的有效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180,000万元;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35,100万元,占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5.2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行为、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一)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有助于各公司拓展业务,满足其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

(二)公司对子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权,在担保期限内公司有能力控制其经营管理风险及决策,可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确保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三)公司董事会对子公司的资产质量、经营状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了全面评估,认为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002011 股票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26-012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经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于2023年与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电器")的控股子公司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格力财务公司")签署了《金融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三年,上述协议将于2026年5月到期。为确保公司持续获得良好的金融服务,公司拟与格力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50,000万元,协议有效期三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此项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回避表决,关联股东不可以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珠海市前山金鸡路901号

法定代表人:董明珠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经营范围: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持股99.54%。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格力财务公司资产规模为4,635,990.80万元,负债总额为3,899,308.74万元,所有者权益为736,682.06万元;2025年实现营业总收入为92,860.12万元,净利润为20,508.45万元。(经审计)

截止2026年3月31日,格力财务公司资产规模为3,632,763.48万元,负债总额为2,886,876.12万元,所有者权益为745,887.36万元;2026年1-3月实现营业总收入为17,484.57万元,净利润为8,912.06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经查询,格力财务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策略及定价依据

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定价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在保证公司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与格力财务公司开展存贷款等金融合作业务。具体定价原则参见"四、《金融服务协议》的主要内容"之"(二)定价原则"。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格力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格力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事宜,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一)金融服务内容

1.存款业务

乙方在甲方开立存款账户,存款业务内容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单位协定存款、单位通知存款等,存款日均余额最高限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

2.贷款业务

甲方在本协议的有效期内拟向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授信额度合计人民币15亿元,有关信贷服务的具体事项由双方另行签署协议。

3.票据业务

甲方应在其提供的授信额度内为乙方提供不超过6个月电子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服务,开立承兑汇票免收保证金。

4.结算服务

甲方按照商业银行通行标准根据乙方指令为乙方提供付款服务和收款服务,以及其他与结算业务相关的辅助服务。

本协议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二)定价原则

1.甲方为乙方提供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将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不低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大国有银行")公布的同品种最高挂牌利率执行、且不低于甲方其他客户同类存款业务的存款利率。

2.贷款利率应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定期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参考,不高于其他金融机构向乙方发放贷款的同期、同档最高贷款利率,向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贷款优惠条件应不低于其他金融机构能够给予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优惠条件,同时也不低于甲方能够给予与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同等信用级别的其他客户的优惠条件。

3.贴现利率不高于其他金融机构同期、同档最高贴现利率,向乙方提供的贴现优惠条件应不低于甲方能够给予与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同等信用级别的其他客户的优惠条件,同时也不低于其他金融机构能够给予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优惠条件。

4.除符合前述外,甲方为乙方提供金融服务所收取的手续费,双方按照市场化原则并参考独立第三方金融机构报价并公平协商确定,且不高于四大国有银行提供的同类服务费标准。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公司通过查验格力财务公司的证件资料,审阅格力财务公司财务报表,对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关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公司未发现格力财务公司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财务公司也不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该办法的规定要求。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格力财务公司是具有企业法人资格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可以为公司提供相关的金融服务。公司在衡量市场价格和各方面条件的前提下,结合自身利益并基于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下,自主决定是否接受格力财务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务,符合公司业务需要,进一步优化财务管理、融资渠道及融资方式,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发展利益。

七、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格力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29,803.75万元,贷款余额为零 。

八、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一家经相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的规范性非银行金融机构,其经营资质、内控建设、经营情况均符合开展金融服务的要求。公司与格力财务公司续签的《金融服务协议》,定价原则合理、公允,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制定的《关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对格力财务公司的分析比较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格力财务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关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对格力财务公司的评估结论。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关联董事方祥建、章周虎、李建军、冯忠波先生回避表决,由其他5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并通过此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回避表决,关联股东不可以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

九、备查文件

(一)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三)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四)《金融服务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